

山东联创互联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及独立董事意见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已经 2016 年 6 月 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2016 年 6 月 22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 9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7 年 1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7 年 2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综合考虑资本市场情况和公司融资规划，公司董事会拟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等进行调整，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2,600 万股（含 2,600 万股）调整到不超过 1,120 万股（含 1,120 万股）募集资金规模由 51,000 万元调整到 22,100 万元。涉及该议案的有关内容调整情况如下：

一、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数量

原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2,600 万股（含 2,600 万股）。公司股票在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1,120 万股（含 1,120 万股）。公司股票在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2）募资资金投向

原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1,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	项目总投资投入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
1	数字营销技术研发中心	31,191	15,500
2	移动数字营销平台	36,713	19,000
3	移动端社会化内容营销平台	13,248	1,2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5,300	15,300
合计		96,452	51,000

调整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2,1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	项目总投资投入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
1	数字营销技术研发中心	31,191	15,500
2	补充流动资金	6,600	6,600
合计		37,791	22,100

除上述内容调整，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其他内容不变。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上述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方案的调整综合考虑资本市场情况和公司融资规划，公司董事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等进行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山东联创互联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0 日